**用户需求书**

1. **服务内容**

成交商需要提供院区内各种印刷品制作的设计,制作安装服务（如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设计阶段：提供现场对接、需求收集、测量、版面设计、定版；

制作阶段：根据设计版深化制作的结构设计，按要求印刷制作并送货；

安装阶段：根据采购人要求完成安装。

1. **服务时间要求**
2. 采购人提出需求后供应商需在12小时内完成用户对接、现场测量与信息收集，需在24小时内出具排版图纸，图纸经需求部门与采购人审核签名确认，按采购人书面通知供货，①项目批量金额<3万元，需要安装项目：供应商须在5个工作日内供货并安装完毕；仅送货项目：供应商须在3个工作送达指定地点；②3万元≤批量金额＜20万元，需要安装项目：供应商须在7个工作日内供货并安装完毕，仅送货项目：供应商须在5个工作送达指定地点；③规格特殊的，双方协商解决；**紧急货物须在采购人指定时间内供货或安装完毕**。
3. 采购人确认所需产品需要供应商响应安装时，供应商必须响应安装需求，并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完成安装。
4. **货物质量要求**

（1）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标准，必须是原装、全新的，必须符合采购人所要求的功能以及采购人确认的设计图及规格和数量要求；

（2）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采购人的制作要求，需经采购人确认后才可制作供货；

（3）交付的货物不符合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拒收，供应商应在采购人所规定的期限内换回合格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1. **包装、发运、保管与验收要求**

（1）货物材料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2）供应商负责将货物材料运送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

（3）各种货物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供应商负责，直至货物安装、验收完毕。

（5）交货时，供应商须提供至少一式二份的送货清单、图纸，经采购人对数量和质量验收无误后，双方都必须在送货清单上签名确认，双方各留一份存底。

（6）供应商交付的货物不符合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拒收，供应商应在采购人所规定的期限内换回合格货物。

1. **结算及付款方式**
2. 货物分批验收，分批结算，每季度结算一次。
3. 每批货物全部安装完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待采购人结算审核完毕确定结算金额后的20个工作日内支付该批货物结算款项。

**当季结算款=该批标识结算金额-季度服务考核扣款**。

1. 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合同、开具的合法普通发票、验收报告（加盖供应商公章）、结算书。